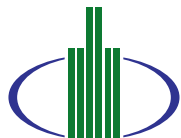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LS Holdings Limited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1)

**完成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
出售目標公司**

茲提述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所載的出售事項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且完成已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落實。於完成後，目標公司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代表董事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蘇汝成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蘇汝成博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江錦宏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黎婉薇女士(執行董事)、蘇宏進先生(執行董事)、謝逢春先生(執行董事)、羅文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惠如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盧家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ls.com.hk上刊登。